

#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永政办发〔2008〕53号

---

##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我县 2008 年种粮农民农资综合 直补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 2008 年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工作的紧急通知》（浙财企字〔2008〕62 号）文件要求，促进粮食生产和农民增收，2008 年我县继续对种粮农民实行农资综合直补政策，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直补方式。**我县这次农资综合直补资金共 972 万元，按照县统计局提供的数据结合县农补网上报的有关资料综合确定每个乡镇的 2007 年度粮食播种面积，以统一亩均标准分配给各乡镇。支付方式全部采取“一折通”直接将资金兑付到种粮农户手中。

**二、发放对象。**今年农资综合直补资金的发放对象为全县种

粮农民，各乡镇发放补贴标准依据 2007 年度的农户实际粮食播种面积，可对县定的亩均标准做适当调整。

**三、公示制度。**兑付补贴资金必须实行村级公示制度。乡镇政府要督促各村落实到户，要求各村将每个种粮农户的补贴面积、补贴金额、补贴标准等进行张榜公示。在公示完成后将农户信息有变化的数据及时录入农补网系统，并将有关直补资金分配资料一并于 5 月 16 日前上报永嘉县财政局（联系人：胡国毅，电话：67230265，机关网：678655）。

**四、其他要求。**农资综合直补工作涉及到千家万户，直接关系到农民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各乡镇要加强领导，抓紧时间，集中力量，克服困难，切实做好综合直补资金发放的各项工作。不能按时完成的乡镇，县政府将予以通报批评，并需提交书面说明报告。

附：2008 年各乡镇种粮农民综合直补分配表

二〇〇八年五月六日

附件:

## 2008 年各乡镇种粮农民综合直补分配表

金额: 元

单 位	补贴面积(亩)	补贴金额
上塘镇	15975	624296
瓯北镇	16722	653511
乌牛镇	11866	463733
桥头镇	7774	303792
桥下镇	8011	313087
西溪乡	18566	725540
徐岙乡	6382	249411
沙头镇	5128	200390
陡门乡	4062	158748
花坦乡	8740	341560
渠口乡	5731	223969
下寮乡	3587	140187
岩头镇	10220	399396
枫林镇	12506	488745
五尺乡	3703	144716
表山乡	2581	100862
东皋乡	4815	188158
鹤盛乡	6524	254969
西源乡	4508	176175
岭头乡	6927	270708
岩坦镇	3808	148830
溪口乡	3401	132902
鲤溪乡	4151	162232

张溪乡	3675	143603
黄南乡	2932	114590
潘坑乡	3509	137119
碧莲镇	6481	253292
大若岩镇	8590	335692
昆阳乡	7512	293570
茗岙乡	7923	309635
巽宅镇	7795	304615
山坑乡	4187	163625
应坑乡	4000	156325
大岙乡	2172	84896
溪下乡	4691	183333
石染乡	2564	100206
西岙乡	2140	83618
界坑乡	4822	188442
合计	248682	9720000

注：县对乡镇补贴标准为 39.08 元/亩。

主题词：财政 农资△ 通知

抄送：市财政局，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8 年 5 月 7 日印发